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7920.9—2003
代替 GB/T 7920.9—1987

土方机械 平地机 术语和商业规格

Earth-moving machinery—Graders—
Terminology and commercial specifications

(ISO 7134:1993,MOD)

2003-11-20 发布

2004-06-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发布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平地机	7
4.1 型式	7
4.2 尺寸	9
4.3 名称	10
5 附属装置	12
5.1 尺寸	12
5.2 名称	13
6 商业文件规格	14
6.1 发动机	14
6.2 传动系统	14
6.3 桥	15
6.4 转向系	15
6.5 制动器	15
6.6 轮胎	15
6.7 液压系统的泵	15
6.8 系统的液体容量	16
6.9 质量	16
6.10 平地机外形尺寸	16
中文索引	17
英文索引	19

前 言

本部分修改采用 ISO 7134:1993《土方机械 平地机 术语和商业规格》(英文版),包括其技术勘误 ISO 7134—Cor. 1:1996。

由于本部分将国际标准的技术勘误纳入正文,这些改动的内容用垂直双线标识在所涉及的图示页边的空白处。

本部分与 ISO 7134 的技术差异如下:

1. 对规范性引用文件:

- 引用了采用国际标准的我国国家标准 and 行业标准;
- 在考虑到与国际标准技术内容相一致的情况下,引用了采用国际标准最新版本的我国国家标准;
- 在考虑到与国际标准技术内容相一致的情况下,引用了采用国际标准征询意见草案(DIS)的我国国家标准;
- 为使用者方便,引用标准的词条解释直接抄过来,删去对应的 ISO 7457:1997 和 ISO 9249:1989 规范性引用文件。
- 删除了属于参考性(资料性)的国际标准。

2. 对术语和定义:

由于国际上土方机械的技术有了发展,并且考虑到不改变国际标准 ISO 7134 的技术内容的情况下,平地机的定义采用了 ISO 6165:1997(已等效转化为 GB/T 8498—1999)版本中的有关条款,而不是原来 ISO 6165:1987 中的条款。

3. 增加了“中文索引”和“英文索引”。

4. 为了便于使用,本部分还作了下列编辑性修改:

- “本国际标准”一词改为“本部分”;
- 删除国际标准的前言;
- 删除某些脚注,其内容用括号直接写入条文内。

本部分代替 GB/T 7920.9—1987《平地机 术语》。

本部分与 GB/T 7920.9—1987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按照 GB/T 1.1—2000、GB/T 20000.2—2001 和 GB/T 20001.1—2001 的格式进行编制;
- 增加了第 1 章、第 2 章、第 5 章;
- 对平地机型式、零部件名称和外形尺寸等均增加了图示。

本部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提出。

本部分由北京建筑机械化研究院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建筑机械化分院、中外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侯宝佳、王平、霍东海。

土方机械 平地机 术语和商业规格

1 范围

本部分规定了自行式平地机及其装置的术语和商业文件的技术内容。
本部分适用于 GB/T 8498 中定义的平地机。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 GB/T 7920 的本部分的引用而成为本部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部分,然而,鼓励根据本部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GB/T 8498 土方机械 基本类型 术语(eqv ISO 6165:1997)

GB/T 18577.1 土方机械 尺寸的定义和符号 第1部分:主机

GB/T 18577.2 土方机械 尺寸的定义和符号 第2部分:工作装置

JG/T 48 轮胎式土方机械制动系统的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eqv ISO 3450:1985)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总体

3.1.1

平地机 grader

自行的轮式机械,在其前后桥之间装有一个可调节的铲刀。该机械可配置一个装在前面的铲刀(推土板)或松土耙,松土耙也可装在前后桥之间。

注:平地机通过前进运动来进行平地、刮坡、挖沟或将物料翻松。

3.1.2

主机 base machine

制造商使用说明书所叙述的,不带有工作装置的平地机,它备有固定附属装置所必需的连接件。

3.1.3

工作装置 equipment

安装在主机上的一组部件,用以完成其基本的设计功能。

3.1.4

附属装置 attachment

可选择的部件总成,安装在主机上,用于专门的用途。

3.1.5

部件 component

主机、工作装置和附属装置的零件或零件总成。

3.2 质量

3.2.1

工作质量 operating mass

主机、制造厂规定的工作装置、司机(75 kg)、装足油的燃油箱、润滑油箱、液压系统和冷却系统的